

证券代码：002324

证券简称：普利特

公告编号：2022-021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年04月0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：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年04月06日（星期三）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年04月06日上午 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年04月06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（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），根据上海市疫情防控规定要求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无法到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参会，通过视频方式参会或列席的前述人员视为参加现场会议。

3、会议召集：公司董事会。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周文先生。

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名，所持股份556,649,021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.8930%。其中：

1、参加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名，所持股份554,114,35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.6430%。

2、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共5名，所持股份2,534,666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2500%。

3、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1、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2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）共7名，所持股份47,965,32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.7300%。

4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；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四、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2、审计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3、审计通过了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

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4、审计通过了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5、审计通过了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6、审计通过了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7、审计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567,7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54%；反对股数81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46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884,0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.8305%；反对股数81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1695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8、审计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523,20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74%；反对股数125,82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6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839,50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.7377%；反对股数125,82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2623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9、审计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523,20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74%；反对股数125,82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6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839,50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.7377%；反对股数125,82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2623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10、审计通过了《关于未来三年（2021年-2023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》；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556,649,02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47,965,322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100.00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夏慧君律师、郑江文律师视频出席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该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：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、监、高签字确认的《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04 月 06 日